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北京凯文德信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股票之保荐总结报告书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部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北京凯文德信教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文教育”或“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持续督导机构，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凯文教育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持续督导期已届满，保荐机构根据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出具本保荐总结报告书。

一、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承诺

1、保荐总结报告书和证明文件及其相关资料的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本机构及本人自愿接受中国证监会对保荐总结报告书相关事项进行的任何质询和调查。

3、本机构及本人自愿接受中国证监会按照《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采取的监管措施。

二、保荐机构基本情况

1、保荐机构名称：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陕西省西安市新城东大街 319 号 8 幢 10000 室

3、主要办公地址：陕西省西安市新城东大街 319 号 8 幢 10000 室

4、法定代表人：徐朝晖

5、本项目保荐代表人：陈绍林、高峰

6、项目联系人：陈绍林

7、联系电话：0731-84727099

8、是否更换保荐人或其他情况：2021年4月，凯文教育因公司业务发展需要聘请西部证券担任持续督导保荐机构。公司于2021年4月6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的议案》。经各方协商一致，凯文教育与中信证券签订了《<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之持续督导协议>之终止协议》，同时与西部证券签订了《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上市之持续督导协议》。西部证券委托陈绍林先生、高峰先生作为此次持续督导项目的保荐代表人。

三、上市公司的基本情况

1、发行人名称：北京凯文德信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证券代码：002659.SZ

3、注册资本：598,280,384.00元

4、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甲2号院5号楼15层01室

5、主要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甲2号院5号楼15层01室

6、法定代表人：王慰卿

7、实际控制人：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8、联系人：叶潇

9、联系电话：010-83028816

10、本次证券发行类型：非公开发行

11、本次证券上市时间：2020年7月15日

12、本次证券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13、年报披露时间：2022年4月20日

14、其他：无

四、保荐工作概述

本持续督导期内，保荐机构及其保荐代表人严格按照《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在发行人发行股票并上市后持续督导发行人履行规范运作、信守承诺、信息披露等义务，具体包括：

1、督导凯文教育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各项法律法规，并切实履行其所作出的各项承诺。关注凯文教育各项公司治理制度、内控制度、信息披露制度的执行情况，并完善防止大股东、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源和防止高管人员利用职务之便损害公司利益的制度，督导凯文教育合法合规经营。

2、督导凯文教育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存放和管理本次募集资金，持续关注凯文教育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建设，协助公司制定相关制度。

3、督导凯文教育严格按照《证券法》、《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对于公司的定期报告等公开信息披露文件，进行了事前审阅；未事前审阅的，均在公司进行相关公告后进行了及时审阅。

4、督导凯文教育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对关联交易进行操作和管理，执行有关关联交易的内部审批程序、信息披露制度及关联交易定价机制。

5、定期对凯文教育进行现场检查，与公司有关部门和人员进行访谈，及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报送持续督导现场检查报告和年度持续督导报告等文件。

6、持续关注凯文教育相关股东的承诺履行情况。

五、履行保荐职责期间发生的重大事项及处理情况

保荐机构变更及其事由：2021年4月，凯文教育因公司业务发展需要聘请西部证券担任持续督导保荐机构。公司于2021年4月6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的议案》。经各方协商一致，凯文教育与中信证券签订了《<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之持续督导协议>之

终止协议》，同时与西部证券签订了《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上市之持续督导协议》。西部证券委托陈绍林先生、高峰先生作为此次持续督导项目的保荐代表人。同时，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保荐机构中信证券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由西部证券承接。

除上述事项外，保荐机构在履行保荐职责期间，凯文教育未发生重大事项并需要保荐机构处理的情况。

六、对上市公司配合保荐工作情况的说明及评价

在西部证券履行保荐职责期间，凯文教育能积极配合保荐机构实施持续督导工作并提供了便利条件，包括现场核查、按保荐机构的要求提供相关资料、接受访谈沟通等。凯文教育配合保荐工作情况良好。

七、对证券服务机构参与证券发行上市、持续督导相关工作情况的说明及评价

凯文教育聘请的证券服务机构均能勤勉、尽职的履行各自相应的工作职责。在本保荐机构的尽职推荐过程中，凯文教育聘请的证券服务机构能够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出具专业意见，并能够积极配合保荐机构的协调和核查工作。在本保荐机构对凯文教育的持续督导期间，凯文教育聘请的证券服务机构根据交易所的要求及时出具有关专业意见。

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此页无正文，为《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凯文德信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之保荐总结报告书》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_____

陈绍林

高峰

保荐机构董事长或授权代表签名：_____

徐朝晖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18日